

2021年1—12月全州生产安全事故情况通报

一、事故总量

（一）12月份事故情况

12月份全州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3起，死亡3人，受伤2人，直接经济损失0.2万元（按现场损失计）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减少12起、下降80%，死亡人数减少14人、下降82.35%，受伤人与上年持平，直接经济损失减少0.25万元、下降55.56%。

（二）事故总量

1—12月全州共发生生产安全事故91起，死亡108人，受伤27人，直接经济损失3825万元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减少50起、下降35.46%，死亡人数减少14人、下降11.48%，受伤人数减少61人、下降69.32%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1906.44万元、上升99.37%。

二、1—12月从行业领域看

（一）采矿业：发生事故6起，死亡6人，受伤1人，直接经济损失594万元。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增加2起、上升50%，死亡人数增加2人、上升50%，受伤人数与上年持平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244万元、上升69.7%。

（二）建筑业：发生事故15起（即：房屋建筑业9起、管道和设备安装1起、其他建筑安装业2起、其他未列明建筑业1起、土木工程建筑业2起），死亡18人，受伤2人，直接经济

损失 1578.9 万元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增加 2 起、上升 15.38%，死亡人数增加 2 人、上升 12.5%，受伤人数增加 1 人、上升 100%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 502.85 万元、上升 46.73%。

（三）道路运输行业：发生事故 66 起，死亡 75 人，受伤 19 人，直接经济损失 599.52 万元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减少 49 起、下降 42.61%，死亡人数减少 16 人、下降 17.58%，受伤人数减少 62 人、下降 76.54%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 506.95 万元、上升 5.47 倍。

（四）制造业：发生事故 2 起，死亡 5 人，受伤 5 人，直接经济损失 580.58 万元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减少 3 起、下降 60%，死亡人数减少 2 人、下降 28.57%，受伤人数与上年持平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 274.58、上升 89.73%。

（五）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：发生事故 1 起，死亡 3 人，无人员受伤，直接经济损失 210 万元。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减少 1 起、下降 50%，死亡人数增加 1 人、上升 50%，无人员受伤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 208 万元。

（六）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：发生事故 1 起，死亡 1 人，无人员受伤，直接经济损失 100 万元。上年无此类事故发生。

（七）1—12 月全州煤矿、危险化学品、烟花爆竹、铁路运输、农业机械、水上交通、民航飞行等其他行业未接到事故报告，安全形势平稳。

三、从各县（市）看

各县（市）	文山市	砚山县	西畴县	麻栗坡县	马关县	丘北县	广南县	富宁县	合计
非煤矿山	1	1		2			2		6
建筑施工	6	4			1		2	1	14
建材				1					1
冶金				1					1
有色				1					1
其他					1	1			2
道路运输	12	19	5	2	5	2	12	9	66
事故起数合计	19	24	5	7	7	3	16	10	91
死亡人数	19	25	10	11	8	5	17	13	108
受伤人数	6		2	6			11	2	27
事故起数占比%	20.88%	26.37%	5.49%	7.69%	7.69%	3.3%	17.58%	10.99%	100%
死亡人数占比%	17.59%	23.15%	9.26%	10.19%	7.41%	4.63%	15.74%	12.03%	100%

四、从月份来看

月份	四项指标	总计			
		事故起数	死亡人数	受伤人数	直接经济损失 (万元)
合计		91	108	27	3825
1月		11	15	5	449.67
2月		5	5	3	122.21
3月		13	14	2	474.45
4月		11	11	1	499.38
5月		7	9	3	758.02
6月		7	8	1	280.1
7月		6	8	1	480
8月		12	17	6	652.58
9月		7	8	0	1.21

10月	3	3	2	0.56
11月	6	7	1	106.62
12月	3	3	2	0.2

五、从事故类型看

伤害类别	总计			
	事故起数	死亡人数	受伤人数	直接经济损失 (万元)
合计	91	108	27	3825
物体打击	1	2	1	260
车辆伤害	65	69	17	780.85
机械伤害	1	1		91.22
起重伤害	1	1		100
触电	3	3		303
高处坠落	7	7		621.97
淹溺	1	1		65
坍塌	4	6	2	685
冒顶片帮	2	2		118
中毒和窒息	2	7	5	699.36
其他伤害	4	9	2	100.6

六、较大生产安全事故情况

1—12月全州发生5起较大生产安全事故（即：西畴县兴街镇“1·29”较大道路运输事故、富宁县那能乡“5·27”较大坍塌事故、丘比县八道哨乡“7·25”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、麻栗坡天雄新材料有限公司“8·22”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、西畴县鸡街乡“8·30”较大道路运输事故），死亡17人，受伤6人，直接经济损失1034.76万元，与上年同期相比，事故起数增加2起、上升66.67%，死亡人数增加8人、上升88.89%，受伤人数增加5人、上升5倍，直接经济损失增加1033.46万元。

七、安全生产特点

1—12月全州安全生产呈现“三降一升、四集中”特点。“三降一升”，即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、受伤人数分别下降35.46%、11.48%、69.32，直接经济损失与上年同比上升99.37%。“四集中”：一是伤害类别集中。1—12月按事故类别分，事故主要分布在车辆伤害，发生65起事故、占事故总量的71.43%、死亡69人，占死亡总数的63.89%。二是行业集中。按行业类别分，事故主要分布在道路运输行业和建筑业，道路运输行业发生66起事故，占事故总量的72.53%；死亡75人，占死亡总数的69.44%，建筑业发生15起事故，占事故总量的16.48%；死亡18人，占死亡总数的16.67%。三是月份集中。1、3、4、8月共发生事故47起、死亡57人，占事故总量的51.65%，占死亡总数的52.78%，形势严峻。四是区域集中。砚山县共发生事故24起，占事故总量的26.37%，死亡25人，占死亡总数的23.15%；文山市共发生事故19起，占事故总量的20.88%，死亡19人，占死亡总数的17.59%。

八、工作建议

一是抓住规律，加强岁末年初事故防范。要认真按照全国、省、州关于加强岁末年初安全生产防范工作要求，针对岁末年初安全生产规律特点，深入分析研判面临的严峻形势，突出“春节”、“两会”重要时段，查找短板不足，盯紧盯牢重点领域，严防超能力、超强度生产和违法违规生产；严格落实停产停工企业安全防范措施和复产复工验收程序；严防道路运输、火灾、爆炸、坍塌、踩踏、中毒等群死群伤事故发生；加大烟花爆竹安全监管和“打非治违”力度，加强危险化学品隐患整治，盯紧油气输送管道等重点部位；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安全检查，确保供电、供水、供气设备设施安全运转。

二是做好防灾减灾救灾工作，积极防范应对各类灾害。落实完善隐患排查和群防群控机制，建立完善隐患风险点台账，有针对性地制定防范措施，及时消除至灾因素，修订完善各类应急预案。加强灾害综合风险监测预报，密切关注雨雪、冰冻、寒潮、暴雪、大风、大雾等灾害性天气变化和地质灾害等信息，尤其做好边远山区，贫困地区和人员密集区的灾害预警发布，加强对冬季森林火灾防控，严格火源管控，强化林区农事、生产用火管理，提前做好灾害防范工作。

三是加强应急值守，切实提高事故应对处置能力。各级各部门和单位要进一步加强应急管理，严格执行领导在岗带班、24小时专人值班值守制度，严禁缺岗、脱岗、顶岗，保持网络和通信畅通，确保第一时间掌握并通报各类灾情和事故信息。要进一步加强对于辖区内各类生产经营单位、专业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应急准备工作的指导，全面进入战备状态，做到应急通信随时畅通、信息报告及时准确、应急预案实用管用、应急物资装备充足，确保组织领导有力、反应迅速高效、救援及时到位。